

台灣社會現象的分析，伊慶春、朱瑞玲主編
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叢刊四，頁 477—516
78年6月，台灣，台北

主客觀職業量表之初步建構 *

蔡淑鈴 ** 霽海源 ***

壹、導　　言

本研究之主旨是探討台灣地區的職業階層結構。社會學家對於職業階層研究的重要性雖然早有共識，可是對於職業層級分化的測量指標以及其結構本質的看法，卻一直處於衆說紛紜的局面。其中，最大的爭論在於主觀職業聲望與客觀職業地位，這兩個概念的分野。回顧文獻，我們可以很清楚地看出，以主觀的職業聲望評價來量化職業層級，進而了解社會階層分化的現象，是最普遍的做法。然而，隨著職業聲望研究的普及，研究成果的累積愈來愈豐富，研究者的困惑與反省也就愈強烈。誠如 Geurts (1984) 所形容的，職業聲望是個測量指標，這個指標到目前為止還在尋找它的實體。在社會階層研究裡，有的時候，職業聲望只是社會榮譽、名望、尊敬、敬重……等抽象價值的測量變項，也有的時候，職業聲望又是社會經濟地位的同義字。無論如何，職業聲望都只是學術研究的專門術語罷了，並非是一般人日

-
- 本研究承蒙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補助（編號 NSC - 76 - 0301 - H - 001 - 10, NSC - 77 - 0301 - H - 001 - 10D），謹此致謝。張乃文小姐以及許美娟小姐悉心的協助資料分析與整理的工作，黃國鐘先生提供一些有關法律界職業結構的資訊，以及謝雨生教授與另一名匿名評論者的指正，亦一併感謝。
 - ** 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研究員，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教授。
 - ***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研究員，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教授。

常生活裡的語言。尤其是，在閩南語裡，聲望這個名詞根本就非常罕見。那麼，職業聲望量表到底在測量些什麼呢？這個極為出名的問題，不僅是過去二十年來一些相關研究試圖解答的疑惑，同時也是本研究思考的起點。

一般而言，社會學家認為職業角色決定個人的社會空間，繼而決定個人的社會地位。地位面向所分配的那些「既稀少又有價值的事物」，主要是榮譽與尊敬，其分配原則係一套不平等的酬賞制度。社會價值體系不僅定義出各種職業角色對社會的重要性與貢獻，同時根據差異性的評價在地位方面給予差別待遇 (Parsons 1951)。基於此，每種職業角色受人敬重的程度有所不同，整個職業結構因而隱涵著聲望階序。職業間的社會距離是可以量化的 (Davis and Moore, 1945)。主觀職業聲望的評價，除了有助於了解結構性地位分配不平等象徵性的一面外，尚可一窺社會價值體系的運作，自有其社會學的意義。然而，主觀職業聲望評價法只是一種建構職業層級的方法而已，無法洞悉職業階層分化現象的全貌。理由除了因為主觀職業聲望評價法本身有其限制，不論在效度或在信度方面都有一些不易克服的難題外 (Goldthorpe and Hope, 1974)，尚由於職業聲望並非是社會地位唯一的要素。此外，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在分工精密、異質性高的現代社會裡，職業階層結構可說是社會階層制度最主要的基礎。除了榮譽外，財富與權力的分配通常也是由個人在職業層級所佔位置的高低所決定。因此，Blau and Duncan(1967) 以及 Hauser and Featherman(1977) 等認為，就實質而論，職業階層的核心基礎是社會經濟地位。職業地位係建立在客觀的社會經濟條件上，其中以職業報酬（如工作所得）與職業要求（如技術或教育水準等要求）為最重要的因素。

台灣目前已經累積了不少職業階層研究，其中大多數與職業聲望探究有關。本研究和以往的研究不同之處是，我們除了以1422名大學生為受訪者，建構一份包涵著 154 種職業類別的主觀職業聲望量表外，

尚以全省性的官方調查為資料來源，分析 82 種職業類別的社會經濟地位。我們認為教育多是職業的先決條件，收入又是職業的經濟報酬，因此以這兩個變項來分析客觀的職業地位層級。最後，我們將主觀聲望與客觀地位這兩種量表加以配對，實証探討兩者之間的關聯情形，並建構一份職業之社會地位量表。

貳、文獻探討

就本質而言，人類社會是個道德社區（Durkheim, 1933）。人不僅具有評價的能力可以分辨事物的價值，而且也經常在日常生活裡進行評價的工作。正如Shils (1968) 所言，幾乎在所有的人際互動關係裡，不論是面對面的直接互動，或者是制度化的間接互動，敬重（deference）皆是一個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厚此薄彼（invidious distinction）的傾向可說是人類與生俱來的天性(Veblen, 1919)，厚此薄彼的對象不僅可以是人，也可以是事物、或特質。基於此，對於職業而言，民衆通常也會流露出厚此薄彼的傾向，認為有些職業比較有價值，應該享有較高的社會位置，因而連帶的給予那些職業的從事者較多的敬重；反之，則給予較少的敬重。值得注意的是，這種因職業類別不同而引起的差別待遇，並非僅是單純的品味或偏好的問題，而是民衆根據其價值觀念所做的道德性評價工作。社會學家認為，如果社會裡的大多數人都有同樣的傾向，厚此職業薄彼職業的話，那麼這種集體意識可以反映出社會成員共同分享的規範與價值體系。

基於這樣的想法，社會學家最常以職業聲望評價法，來探討職業層級結構並建構量表。所謂職業聲望評價法，即選擇一組職業類別，讓受訪者評定其等級的方法。早在1911年，Stevenson就曾經以聲望為評價的標準，來量化英國的職業層級結構(Reiss, 1961:2)。在美國，Counts(1925) 最早使用職業聲望評價法。他選擇45種一般美國人所熟知的職業，讓450位大學與中學的師生評定其等級。接著有不少歐

美的學者，陸續做過類似的研究（詳見Nam and Powers, 1983）。不過，第一個較嚴謹的職業量表是由North and Hatt(1947)所發展出來的。他們使用美國國家民意研究中心(NORC)所搜集到的全國性資料，建構了一份包涵著90種不同職業類別的聲望量表。自從 North and Hatt編製了這一個較具規模的職業聲望量表以來，已有六十幾個國家與地區編製了這一類的量表。Treiman (1977)根據詳細的國際資料，建構了一份國際標準職業聲望量表。Treiman的專書出版以後，該項量表有逐漸被廣泛採用的趨勢。國內部份實証研究在處理職業變項時，也多直接應用該量表。

另一方面，自六〇年代以來，國內也有多項研究積極建構職業聲望量表。譬如說，Marsh (1963)、何友暉與廖正宏(1969)、張曉春 (1970)、Grichting (1971)、文崇一與張曉春(1979)、林清江(1981)、劉若蘭與黃光國(1984)、瞿海源(1985)、蔡淑鈴、廖正宏及黃大洲 (1986)等研究，皆曾經編製過台灣地區的職業聲望量表。瞿海源 (1985)以其中七個量表為例，測量出這些量表彼此之間有非常高的相關，係數皆在0.9以上；另外，台灣量表與 Treiman 的國際聲望量表之間也有很高的相關，係數均達 0.88，顯示出職業聲望測量的穩定性及其實質存在的可能性。不過，上述這些研究不是由於受訪者樣本人數太少、代表性不足，就是因為職業類別的項目有限、或針對某種特殊的研究目的而設計，因此其量表被實証研究採用的情形並不多見。有關台灣研究的回顧與檢討，詳見瞿海源 (1985)。

最近，Lin and Xie (1988) 發表第一份中國大陸的職業聲望量表。他們以1632名住在北平都市地區的成年人為訪問對象，建構了一份涵蓋著50種職業類別的聲望量表。在此量表裡，聲望最高的職業是醫師，其次是工程師，接著是大學教師，聲望最低的職業是女傭。Lin and Xie 比較中國大陸與台灣的職業聲望評價，結果發現兩者之間的相關係數高達0.89；另外，中國大陸與日本之間也有極高的相關（

0.90)。Lin and Xie (1988:822) 因而推論道：雖然近幾十年來，亞洲國家經歷了不同的政治與經濟發展，但是在職業聲望評量方面卻反映出極其相似的文化性與歷史性規範。換言之，Lin and Xie 以相近的價值觀念，來解釋中國大陸與台灣在職業聲望評價方面的高度一致性。不過，他們同時也提醒研究者，必須注意特殊的政治事件以及歷史經驗，所可能帶來的一些變化。

綜觀國內外職業聲望研究的情形，可知職業聲望不平等的現象是具體的社會事實。職業聲望層級並不只是存在於社會學的想像裡，同時也反映在民衆的集體意識上 (Kraus, Schild, and Hodge, 1978)。有關的研究結果顯示出，不同的社會團體在評定職業聲望等級方面，普遍有高度相似的現象，不會因為性別、年齡、教育程度、職業、階級、居住地區等屬性不同而有很大的差異。更甚者，在不同的時空下，民衆對同一組職業的聲望所做的評價，也有相當高的一致性，文化差異的影響並不大。這也是為什麼一份國際標準職業聲望量表可以廣泛地適用於全世界的主因。

Treiman (1977) 提出「職業聲望結構論」(The structural theory of prestige determination)，來解釋泛文化與泛社會的相似性。Treiman 的論點，除了延續 Durkherm(1933) 的社會分工論外，尚承襲 Lenski(1966) 有關權力、特權、及聲望的因果關係討論。值得一提的是，Lenski 的社會階層觀，乃功能論與衝突論的綜合體。簡言之，Treiman 認為在所有複雜社會裡，由於社會結構在功能與組織兩方面的必要，職業角色分化所附帶而來的權力與特權分配都非常類似，因此一般而言，世界各國有極其相近的職業聲望層級結構，另外，Treiman 將技術 (以正式學校教育來測量) 與收入當作權力與特權的指標，証實世界各國在職業間相對的技術要求以及經濟報酬方面，皆非常相似。而且，職業聲望與這兩個變項之間的關係，也有相當高程度的不變性。以上的實証發現更加肯定 Treiman 的主張：職業聲

望的普同性，導致於複雜社會在技術與所得這兩層級有相類似的結構特徵，並非是西方文化擴散的結果。

Treiman的研究雖然有其貢獻，卻也留下不少疑問。其中有個問題是，如前所述，最初社會學家使用職業聲望評價法，其目的是試圖探討與職業有關的差異性道德評價，然而經驗研究所導出的結論卻否定文化價值體系對聲望結構的影響，整個研究發展的方向偏離原來的想法。的確，正如Goldthorpe and Hope (1974) 所批評的，一般使用的主觀職業聲望評價法很難測量出“敬重”這個重要元素，更遑論充分了解價值判斷的運作，頂多只是在評量社會對各個職業的需要性 (desirability) 龕了！於是，Goldthorpe and Hope 的牛津研究就以生活水準、權力或影響力、職業從事者必備的資格、以及職業對社會的貢獻等四個面向，來量化英國的職業層級。八年以後，Hope (1982) 修正自己的看法，主張「聲望自由論」(A Liberal theory of prestige)。他概念性的認定職業聲望可以分解成兩個向度：一是實際性的成份，亦即職業本身所得到的客觀報酬，譬如經濟酬勞；二是規範性成份，泛指非物質性的職業價值。同時，Hope假定職業位置的高低，可由生活水準與價值這兩個面向的簡單算術平均數求得。然而，Hope的說法仍停留在假設的階段，有待更嚴謹的驗証。

事實上，多面向的聲望概念早就很普遍了，詳見Nam and Powers (1983) 之文獻回顧。早期Warner et al (1949) 進行的一系列聲望研究，就是以名望和地位特徵（亦即社會經濟指標），來刻劃社區居民的社會層級。另外，Duncan (1961) 認為職業的聲望與地位特徵（教育與所得）之間必然存在著某種實質的關係，因而合併North and Hatt (1947) 所編製的NORC聲望量表以及美國1950年普查資料，他以迴歸分析來處理其中45種可以配對的職業類別，結果發現職業從事者的教育水準與經濟報酬可以充分解釋職業聲望的高低（ $R^2=0.83$ ）。根據這些分析結果，Duncan建構了一份包涵著460種職

業類別的詳細聲望量表。Duncan所建構的社會經濟地位指標（SEI），融合了主觀的職業聲望與客觀的社會經濟地位，特別適用於社會流動研究，對往後社會階層研究的發展貢獻極為深遠。晚近，Featherman and Stevens（1982）再次合併Siegel（1971）的聲望量表以及美國1970年普查資料，重建最新的社會經濟地位量表，以免SEI與社會經濟結構的發展脫節。最近，Jencks, Perman, and Rainwater（1988）捨棄職業聲望的概念，改從勞動市場的觀點探討工作的好壞，並建構工作需要性的指標。在他們所考慮的衆多變項中，仍然以工作所得與教育需求對工作需要性的影響為最大。由此可見，不論是職業聲望或是工作的需要性，其層級結構皆建立在客觀職業地位的基礎上，其中尤以經濟報酬與教育需求為最重要的條件（Hauser and Featherman, 1977）。

綜合以上所述，主觀職業聲望評價以及客觀社會經濟地位之探討，皆是社會階層研究的重要主題。以下本文將從三方面來實証探討台灣的職業階層結構。首先，我們將以主觀評價法來量化職業層級，並編製職業聲望量表。其次，我們使用大規模的官方資料，分析各種職業類別的客觀社會經濟地位。最後，再綜合這兩方面的分析結果，檢視主觀聲望評價與客觀地位特徵之間的關係。並建構職業之社經地位量表。

參、主觀職業聲望評價

一、資料來源

這一部份的分析重點是，以聲望等級評價法來探討主觀的職業層級結構。本研究的問卷調查工作分為兩個階段：首先以大學生為施測對象，再參考他們的反應修改問卷設計，然後再以一般民眾為全省抽樣調查的樣本。以大學生為預試樣本的主要理由，除了因為在課堂上進行集體問卷調查的工作，比較容易取得受訪者的合作，問卷完成率

比一般社會調查來得高之外，尚由於大學生的回答能力比一般民衆強，在評量各種職業類別的等級時，可以減低認知方面的誤差量，繼而顯明主觀的價值判斷。此外，雖然大學生本身的同質性較高，但他們在性別、科系、及家庭背景等方面的差異，或許會對各職業之評估產生一些有意義的變異性，值得去探究。以下本文將報告第一階段以大學生為研究對象的分析結果，至於第二階段一般民衆的調查情形，容後再討論。

我們以台灣大學、輔仁大學、清華大學、東吳大學、交通大學、師範大學、及大同工學院等七所大學為對象，選取三十多個大一與大四必修課的班級，進行課堂上問卷調查的工作。施測時間由民國 76 年 2 月 24 日開始，至同年 6 月 9 日結束，一共回收約 1500 份問卷。剔除部份資料不完整者，計得有效問卷 1422 份。茲將樣本人數分配的大概情形，列於表一。必須一提的是，由於這次調查的性質屬於預試，在選取班級時，以授課老師的合作態度為優先考慮的原則，並未進行嚴謹的隨機抽樣，結果台大學生佔所有樣本的三分之二，其餘三分之一的樣本則分散在其他六個學校內。

二、研究設計

我們在設計大學生問卷時，希望能針對多量的職業加以探討，然而另一方面，問卷若太長勢必減低受試者的合作程度，因而影響施測結果的可靠性。經過多方面的考慮以及參考官方資料的職業分類後，我們一共選取 154 種比較具有普及性、代表性、重要性、或某種意義的職業類別，並對等分為兩組。在分組時，我們採取以下的原則：盡可能讓兩組職業在國際聲望量表上有極其相近的分配狀況，同時也盡可能將某些直接有層級關係的職業歸於同一組。譬如，警察局長與警官同放在第一組，而大學校長、大學教授、中學校長……及小學教員等職業，則同屬於第二組。另外，有六種職業是兩組共有的，它們

分別是西醫師、大學教授、業務經理、泥水匠、店員、及自耕農。我們以這六種職業做為定位用的參考點，用來檢視兩組樣本的差異情形。經過以上的設計後，兩組職業類別的數目相同，都是 80 個。我們隨機安排這八十種職業在問卷上的先後順序。在課堂施測時，我們先將兩組問卷均勻的混合在一起，再隨機分發給大學生填寫，其目的是盡可能減少兩組樣本的差異性。

表一 大學生樣本分配表

樣本特性	問 卷 類 別		總計(%)
	問卷一(%)	問卷二(%)	
1. 性別			
男	407 (56.4)	373 (53.2)	780 (54.9)
女	314 (43.6)	328 (46.8)	642 (45.1)
總計	721 (100.0)	701 (100.0)	1,422 (100.0)
2. 年級			
大一	388 (56.9)	355 (54.7)	743 (55.8)
大四	251 (36.8)	249 (38.4)	500 (37.6)
其他	43 (6.3)	45 (7.0)	88 (13.3)
總計	682 (100.0)	649 (100.0)	1,331* (100.0)
3. 學院			
文	89 (13.0)	102 (15.5)	191 (14.2)
理	130 (19.0)	123 (18.7)	253 (18.9)
法商	138 (20.2)	133 (20.2)	271 (20.2)
醫	89 (13.0)	98 (14.9)	187 (13.9)
工	124 (18.1)	99 (15.1)	223 (16.6)
農	114 (16.7)	102 (15.5)	216 (16.1)
總計	684 (100.0)	657 (100.0)	1,341* (100.0)

* 部分資料不完整

職業聲望的測量是研究設計的另一個重點。許多國內外研究皆採取多面向的測量方式來評量職業聲望，包括讓受訪者主觀地評價各職業在社會上被需要的程度、所能提供的物質條件之優劣程度、令從事者滿意的程度、安全性的程度、受人尊敬的程度、實用性的程度、對社會的貢獻、一般位置、名望……等不同名詞的測量指標。另外，劉若蘭與黃光國（1984）的研究特別著重職業聲望與權力之間的關係，他們發現大學生對於各職業之聲望與其擁有之五種權力的評量，彼此之間有很高的相關。瞿海源（1985）以三項指標來測量，結果發現在27種職業中，幾乎名望、財富、及權力都聚合起一個因素，顯示出職業聲望可能是單一面向的變項。

本研究的考慮與其他研究較不同。由於在閩南語裡「聲望」這個各詞幾乎不曾聽過，所以我們希望藉著大學生的問卷回答，釐清學術上所謂的聲望與白話裡的尊敬是否同義，以確定在第二階段訪問一般民衆時使用「尊敬」一詞的合宜性。職是之故，在大學生問卷調查時，我們讓受訪者根據由低至高的五個等級，分別評量各種職業的聲望與受人尊敬的程度。此外，為了避免因認知和諧趨勢而造成判斷上的扭曲，我們在這兩組題目之間，再加問大學生對於各職業的熟悉程度，並且在三種職業量表之間夾雜些其他的問題。熟悉程度的測量方式是：分為五個等級，從有家人、親友或認識的人從事該項職業，到有或從未接觸過該項職業的從事者。我們之所以考慮增加熟悉程度的測量，原因除了因為大學生尚未進入勞動市場，也許他們對於某些職業並不很認識之外，更重要的理由是我們認為受訪者在評量職業聲望時，根據的應該是他們的價值判斷，並非是他們與該職業接觸的程度，因此這兩個面向之間的關聯應該十分薄弱，將熟悉程度量表穿插在聲望與尊敬這兩種測量之間，可以更加沖淡後兩者的認知和諧程度。我們所設計的大學生問卷調查表雖然題目不少，但是一般而言，大學生在30至50分鐘內皆能完成問卷調查，問卷長度可以被接受。

三、大學生主觀的職業聲望層級結構

雖然有 68 % 的大學生樣本同意「職業無貴賤」的說法，但是大學生對於 154 種職業在聲望上的評價卻有明顯的高低之別，最大差距在 58 分左右，由表二所陳列的職業聲望分數可看出。聲望分數係根據受訪者所給予的等級評價，求加權平均而得，再以百分位數 (0—100) 來表示（許嘉猷，1986: 91）。本文除了定位用的那六個職業外，其餘職業的聲望分數是依據兩組資料分別求得。針對這六種職業，我們曾經比較過兩組的差距，結果發現兩羣樣本所給予的聲望分數並非完全相同，但是除了西醫師與業務經理外，其餘的四種職業（大學教授、泥水匠、店員、自耕農），並無顯著的組間差異。而且，前者的差異主要來自女性樣本；對於男性大學生而言，組間差異並未達統計上的顯著性。表二所列的這六種職業的聲望分數，係依據所有樣本的回答來計算。

為了說明上的方便，我們將 154 種職業按聲望分數的高低大致分為五個等級：上層 (80 分以上)、中上層 (70—79.9 分)、中層 (60—69.9 分)、中下層 (50—59.9 分)、及下層 (50 分以下)。由表二的結果可看出，在 14 個上層職業裡，大學生認為聲望最高的職業是科學家、其次是大學校長、接著是大學教授。這三種職業不僅具有高級專業知識，而且與校園生活也有密切關係。在文崇一與張曉春 (1979) 的一般民衆研究，以及 Lin and Xie (1988) 的中國大陸研究裡，大學教授的聲望分數都比科學家來的高。本研究之大學生樣本則特別看重科學家，或許與不久以前諾貝爾獎得主李遠哲旋風的影響有關係。其次，那些擁有政治權力的高階層政府官員及民意代表，在大學生的心目中也享有極高的聲望，佔了最上層職業的大多數。這些職業的聲望高低大多與它們在官僚體系裡的職位高低成正比，但是有些則例外，比方說院長的聲望低於部長。我們猜想這個情形或許是由於研究設計一時疏忽，沒有詳細註明五院院長，以致於有些同學誤以為是

大學裡的學院院長。另外，大法官的職位高於高等法院院長，但是聲望排名卻相反，這也許是因為大法官在體制上扮演著司法保守的角色，而另一方面高等法院院長實際上掌有人事任命權，權力較大之故。最後，我們發現大企業家在大學生的評價裡，亦擁有相當高的聲望。總言之，在大學生的想法裡，最上層的職業係由學術界、政治界、及企業界的高階職業所組成。

聲望分數在中上層的職業有二十三個。其中有九種職業是軍政人員或民意代表，依序是法官、檢察官、將級軍官、國大代表、立法委員、縣市長、警察局局長、省議員、及縣市政府局長。大學生對這類職業的看法，有時候會有意見不一致的現象，譬如說國大代表、立法委員、省議員、將級軍官、以及上一層的監察委員等職業，在聲望方面的標準差皆有大於其他同級職業的傾向。另外，有三種中上層的職業屬於企業界或商業界，依序是總經理、董事長、及經理。此外，中小學校長與教育界有關，不過比較奇怪的是，小學校長在大學生的心目中比中學校長享有更高的聲望。其餘九種中上層職業不是擁有高級知識的專業人員，如律師、西醫師、電腦程式設計師、工程師、會計師、及牙醫師，就是具有特殊創造性能力的專門人才，如音樂家、作家、及畫家，反映出大學生非常重視各類專業人才的價值觀念。

屬於中層聲望的職業項目有 38 個。範圍極為廣泛，計有軍政警與專業性職業各六種、傳播與娛樂界職業各五種、工商界、學術界、運輸界、及醫藥界各四種職業。值得一提的是，在這一組的職業裡，小學教員的聲望高於其他三個教育界的職業（包括中學教員），這種現象與上述小學校長的聲望高於中學校長的情形相類似，顯示出大學生在聲望上給予小學教育人員較高的肯定。另外，家庭主婦雖然只是一種假職業 (Parsons, 1949)，並非是勞動市場上的一份子，沒有自己的工作所得與職業地位，必須透過丈夫取得生活保障與社會地位，所以一般研究常將家庭主婦剔除在外，不過由於研究上的興趣，

表二 大學生主觀職業聲望量表

職業類別	平均數	標準差	職業類別	平均數	標準差
1.科學家	88.301	14.217	40.編輯	69.385	14.432
2.大學校長	87.712	16.505	41.電視新聞播報員	69.093	15.277
3.大學教授	87.435	14.802	42.舞蹈家	68.524	16.894
4.大使	86.872	15.061	43.校級軍官	68.201	18.085
5.高等法院院長	86.341	17.073	44.牧師	68.058	17.365
6.大法官	85.285	16.586	45.縣市議員	67.701	17.998
7.省主席	85.230	18.308	46.小學教員	67.435	14.889
8.部長	84.469	17.545	47.新聞記者	67.038	16.522
9.院長	83.352	17.185	48.中醫師	66.504	15.117
10.院轄市市長	81.527	18.090	49.中學教員	66.388	13.604
11.首席檢察官	81.255	17.972	50.業務經理	65.975	14.154
12.地方法院院長	81.142	17.043	51.社會工作員	65.858	16.554
13.監察委員	80.717	20.456	52.鄉鎮長	65.316	14.979
14.大企業家	80.698	15.727	53.廣告設計師	65.257	15.138
15.法官	79.247	16.273	54.輪船船長	65.029	15.267
16.檢察官	78.554	17.057	55.民航機駕駛員	64.784	15.464
17.將級軍官	78.550	19.089	56.農場場主	64.454	15.258
18.律師	78.217	14.680	57.導演	64.017	16.731
19.音樂家	77.997	16.569	58.攝影師	63.928	14.888
20.國大代表	77.443	21.128	59.政府機關課長	63.839	15.790
21.小學校長	76.782	15.547	60.職業運動員	63.715	16.358
22.總經理	76.769	15.366	61.服裝設計師	63.654	15.697
23.立法委員	76.542	20.147	62.電影電視節目製作人	63.259	16.295
24.西醫師	76.054	16.808	63.獸醫	63.103	14.459
25.電腦程式設計師	75.515	14.767	64.幼稚園園長	62.647	14.441
26.工程師	74.672	15.284	65.空中小姐	62.590	15.967
27.中學校長	73.871	16.663	66.輪船船東	62.126	14.946
28.縣市長	73.864	17.969	67.藥劑師	61.954	14.058
29.董事長	73.842	17.079	68.尉級軍官	61.448	17.036
30.作家	73.268	16.213	69.一般貿易商	61.266	14.024
31.會計師	73.213	16.909	70.土地代書	61.234	14.271
32.牙醫師	73.095	15.995	71.家庭主婦	60.947	20.919
33.警察局局長	72.971	19.310	72.農會總幹事	60.836	14.922
34.省議員	72.701	19.947	73.警官	60.780	18.095
35.縣市政府局長	72.594	15.933	74.幼稚園老師	60.375	14.796
36.經理	71.683	14.135	75.護士	60.316	14.570
37.畫家	71.504	16.286	76.一般公務員	59.721	13.524
38.大貿易商	69.914	17.283	77.情治單位調查員	59.304	20.402
39.工廠廠長	69.526	14.311	78.消防隊員	58.849	16.834

(續表二)

職業類別	平均數	標準差	職業類別	平均數	標準差
79.營造商	58.847	13.961	117.美容師	47.549	15.892
80.修女	57.928	17.288	118.一般船員	47.507	15.030
81.派出所主管	57.883	16.226	119.計程車司機	47.479	14.678
82.西藥店老闆	57.644	13.450	120.鐘錶修理工	47.204	16.884
83.秘書小姐	57.469	14.843	121.獎券商	47.149	15.641
84.村里幹事	57.213	13.771	122.工廠領班	47.131	16.102
85.餐廳老闆	57.099	14.434	123.汽車機車修理工	46.848	16.268
86.軍訓教官	56.293	17.647	124.士兵	46.545	17.861
87.民間藝人	56.128	17.834	125.推土機操作員	46.475	15.892
88.圖書館館員	55.971	14.795	126.印刷工人	46.408	16.369
89.郵差	55.747	16.174	127.農場工人	45.879	15.864
90.公司職員	55.160	14.081	128.建築工	45.603	16.731
91.歌星，明星	54.791	19.280	129.水電工	45.554	15.548
92.廚師	54.700	15.493	130.推銷員	45.315	15.939
93.花農	54.676	16.100	131.公車車掌小姐	44.699	15.953
94.警員	53.928	17.577	132.倉庫管理員	44.527	15.750
95.自耕農	53.706	18.803	133.大廈管理員	43.844	16.525
96.批發商	53.250	14.767	134.泥水匠	43.814	16.952
97.火車司機	52.719	15.087	135.廟公	43.781	17.802
98.雜貨店老闆	51.905	15.062	136.礦工	43.728	17.232
99.電腦打卡員	51.704	15.792	137.木工	43.692	17.643
100.裁縫師	51.683	14.737	138.餐廳侍者	43.565	16.179
101.士官	51.671	16.643	139.皮鞋匠	42.755	16.131
102.國光號車掌小姐	51.338	15.347	140.工友	41.667	16.641
103.導遊	51.321	15.844	141.工廠作業員	41.393	17.073
104.洗衣店老闆	51.281	14.700	142.學徒	41.124	16.379
105.寺廟住持	50.893	18.330	143.道士(司公)	40.724	18.019
106.飲食店老闆	50.724	14.836	144.幫派老大	40.475	25.216
107.打字員	50.279	14.776	145.女傭	40.112	16.612
108.公車司機	50.143	14.815	146.清潔工	40.057	18.150
109.尼姑	49.337	17.991	147.捆工	39.525	17.487
110.輪船船員	49.049	15.155	148.油漆工	39.498	17.490
111.和尚	48.963	18.323	149.零工	39.366	17.935
112.加油站服務人員	48.431	15.749	150.攤販	38.187	17.483
113.理髮師	48.149	15.167	151.碼頭搬運工	38.045	17.591
114.接線生	47.765	15.521	152.舊貨收購人	37.991	17.600
115.漁船船員	47.701	15.599	153.乩童	32.892	16.929
116.店員	47.679	15.823	154.酒女，舞女	30.418	16.452

我們特別讓大學生對這個類別加以評量，結果發現家庭主婦的聲望在整個職業結構裡的位置大約是中等層級，比典型女性職業的秘書小姐還高。另外，由標準差的大小來判斷，大學生在評量家庭主婦的聲望時，歧見相當大，遠大於他們對於秘書小姐的評價。由此可見，大學生對於家庭主婦的看法，彼此之間價值觀念不一致的現象比較強烈。

在本研究裡，中下層的職業有 33 種，除了一般基層公務人員、職員、及軍警外，尚包括各種商店老闆、服務業、農民（花農與自耕農）、以及宗教工作人員（修女與寺廟住持）等多種職業。另外，民間藝人與歌星、明星亦屬於這個等級。在其他的國內研究裡，如文崇一與張曉春（1979）以及劉若蘭與黃光國（1984）等研究，歌星的職業聲望相當低，屬於最下層職業，但是在本研究裡，歌星的聲望還高於農民、國光號車掌小姐等 63 種職業，這也許是因為電視、電影等傳播媒體的影響，大學生對於歌星、明星的價值觀念已經有了變化之故。不過，由標準差大於其他同級職業的情形來看，大學生在評量歌星時，內部意見並不盡相同，高低之間差距極大。另一方面，大學生對於酒女、舞女的評價非常低，是所有 154 種職業聲望最差的一行，屬於最下層。聲望分數在 50 分以下的職業一共有 46 種，這些職業又可大概分成兩級：上級大多是服務業人員或技術工人，下級則以無技術工人居多。此外，幫派老大也屬於這一個等級。整個來說，大學生在職業聲望評價方面，意見最不能一致的職業就是角頭老大，其標準差的範圍遠大於其他所有的職業，顯示出有部份大學生給予黑社會領袖人物的聲望評價並不低。

綜上所述，傳統中國社會強調土農工商的階級劃分，今日的大學生則除了仍然相當重視學術界的專業人才外，尚非常看重具有創作能力的特殊人才。另外，大學生並不看輕工商業的從業者，但是整體說來，大學生對於這些工作有很清楚的層級觀念，他們認為大企業家屬於最上級，總經理、董事長、經理屬於中上級，大貿易商、工廠廠長

等職業歸於中級，一般商店老闆屬於中下級，勞動者則屬於最下級。同樣的，大學生對於軍政警系統或民意代表的評量，也與他們的職位隸屬於中央、省、或地方政府有正向的關係。另外，在大學生的心目中，宗教工作的從事者也有等級差別，牧師聲望雖較高但只是屬於中間階層，修女與寺廟住持其次，是第四級職業，尼姑、和尚、廟公、道士、及乩童同屬於最下層的等級。簡言之，由大學生的評量可看出各種職業在聲望上的等級階序。另外附帶一提的是，本文所報告的職業聲望量表，有 44 種職業和劉若蘭與黃光國(1984)的大學生研究相同，比較這 44 種職業在兩份量表上的排列順序，所得到的等級相關係數為 0.78。

四、主觀聲望評價：差異比較

相關文獻指出，受訪者在評量職業聲望的等級時，並不會因為社會屬性之不同而有極大的差異，一致性非常高。本研究比較不同性別、年級、科系、及家庭背景（以父親的教育程度、職業、階級、家庭收入、及主觀的家庭社會地位等變項來測量）的大學生，他們在職業聲望評量方面相類似的程度。我們所得到的結果正是原先所預期的，相關係數非常高，全部在 0.97 以上。除了再次証實相關程度極其接近外，本研究更好奇的問題是：為什麼沒有達到完全相關。以下我們將比較這些不同屬性的團體在那些職業的評價上有所差別，他們的差異或許並不大，但所傳達的訊息卻耐人尋味。

首先，讓我們來比較性別的差異。實際說來，男生與女生的聲望評價極其相近，相關係數高達 0.99，因此整體而言，兩性的差別非常小，但是一一檢視各種職業的差距後，仍然可看出一些有趣的現象。我們發現一共有 14 種職業之性別差距在 5 分以上，其中有 5 種職業是男生的評量比較高，另有 9 種則反之。在這 14 種職業中，兩性差距最大的職業是情治單位調查員，女生的評價比男生高了大約 11 分。

同樣的，平均而言，女生對軍官的好感也比男生來的強烈，不論是將級、校級、尉級軍官或是士官，女生的評分皆比男生高。另外，女生對於地方法院院長、檢察官、及縣市政府局長等三種官員以及獸醫，也有較好的評量。另一方面，大學教授在男學生的心目中聲望比較高。除此之外，男生對於木工與工廠作業員的看法也比較肯定，而且男生不像女生那樣的輕視幫派老大與酒女舞女。

以年級的比較來說，差異更是微小。大一與大四學生的相關係數高達 0.996，兩者最大的差別是大四學生對軍訓教官的評量比大一學生低了大約 4 分，反映出高年級的學生對軍訓教官的態度比較有保留，這種現象與最近校園經常檢討軍訓教官的角色也許有關係吧！除了軍訓教官以外，大一與大四學生在職業評價方面的差距皆不超過 3 分，幾乎可以說是完全相同。另外，我們亦檢視學院的差別。除了文學院與醫學院的學生差異比較大，相關係數約 0.97 之外，其餘各學院的相關程度均在 0.98 以上。文學院與醫學院學生最大差別是對於情治單位調查員的看法有所不同，其次是對於服裝設計師與廣告設計師的評價也有所差異。以上這三種職業在文學院學生的心目中，評價皆比醫學院學生來的高。

就家庭背景的因素而言，我們觀察到下列五個現象：(1)父親教育程度較低者對於軍警人員以及勞動工作的聲望評價，比父親教育程度較高者的評價來得高。本研究將父親教育程度分為三個等級：初中以下、高中及專科、大學及以上。這三組樣本的人數分配差不多。我們比較前組與後兩組的評分差距，結果發現差距較大的職業類別有校級、尉級軍官與士兵、情治單位調查員、警官與警員、以及碼頭搬運工、油漆工、木工、掘工、鐘錶修理工、工廠作業員、工廠領班等勞動職業。(2)父親職業屬於專業性質的大學生對於中小學教員的評價比較高；反之，非專業性職業從事者的子女對於工廠領班有比較高的評價。(3)雇主階級的子女對於木工、鐘錶修理工、掘工、及攤販的聲望評量，

比受薪階級的小孩來的高。(4)將家庭收入分成三個等級（三萬以下、三萬至五萬、五萬以上）的話，家庭經濟情況較差的大學生對軍訓教官、餐廳侍者、工廠領班、工廠作業員、木工、油漆工、捆工、及碼頭搬運工的評價較高。(5)若依主觀的看法將家庭的社會地位分級的話，自認為地位較低者對各種職業的評價，有普遍偏低的傾向，尤其是在家庭主婦的評價上有特別低的現象。我們猜想這也許是因為母親就業可以增加家庭收入、改善生活、提高社會地位，因此覺得自己的家庭環境較差者比較不欣賞家庭主婦之故吧！

總言之，本節報告一些較為顯著的差異現象。我們可以看出情治單位調查員、軍警人員、勞動工人、以及家庭主婦等多項職業，比較容易引起不同屬性的社會團體在評價上有所分歧。不過，大致說來團體間的一致性仍然是相當高，反映出集體意識的普遍性。

五、聲望量表在測量些什麼呢？

社會學的文獻告訴我們，職業聲望是象徵性的權力與特權，聲望量表是在量化“敬重”(Shils, 1968)的結構性不平等分配。在社會互動的脈絡裡，聲望層級的意義是：(1)尊敬比自己優越者；(2)接受與自己平等者；及(3)輕視那些不如自己的人(Goldthorpe and Hope 1973)。照此說法，職業的聲望與受人尊敬的程度同義。毫無疑問的，對於大學生而言，職業聲望的測量與職業受人尊敬程度的測量並沒有多大的差別，兩者之相關係數高達0.99，如表三所示。這種情形在女生或大一學生裡尤其明顯。根據這次的試驗結果，我們認為在台灣所建構的主觀聲望評價量表，事實上與職業受人尊敬的測量幾無軒輊。

大致說來，大學生對於尊敬程度的評價比較嚴格。在154種職業中，有101種職業的尊敬評量比聲望評量來的低；不過其中差距大於4分以上者只有4項：電腦程式設計師、自耕農、廚師、及輪船船長，其餘150種職業的差距皆很小。兩種量表之所以極其相近，也有可

能是因為測量時間太接近而造成的，為了避免這種因認知和諧而引起的判斷上的扭曲，本研究特別以熟悉程度量表來間隔並對照之。由表三可以看出，熟悉程度與聲望分數或受人尊敬程度之間的關聯並不很大，甚至是負向關係，顯示出大學生在判斷各種職業之聲望等級或尊敬程度時，所根據的標準並非是他們實際上是否充分了解該職業，而是其他的原則。

表三 三個主觀測量之相關程度

	聲望分數	熟悉程度	受人尊敬程度
1. 所有樣本			
聲望數			
熟悉程度	-.1249		
受人尊敬程度	.9941	-.1206	
2. 依性別分（對角線下方為男性，上方為女性）			
聲望分數			
熟悉程度	-.1709	-.0773	.9927
受人尊敬程度	.9579	-.1855	-.0675
3. 依年級分（對角線下方為大一，上方為大四）			
聲望分數			
熟悉程度	-.1375	-.0986	.9356
受人尊敬程度	.9937	-.1349	-.1082

那麼，當大學生在評價各種職業的聲望等級時，他們心中所考慮的標準是什麼呢？換個方式問，某種職業是否受人尊敬與該職業所需之才智、所擁有之權力、收入、穩定性、昇遷機會、對社會的貢獻、

知名度、以及社會的道德標準等條件，有無關係呢？根據因素分析的結果，如表四所示，這些條件聚合起兩個最重要的原則：立功名與立德。前者可以解釋 40.3 % 的變異量，後者解釋 21 %。立功名與立德並非是截然不同的因素，兩者之相關程度為 0.166。由表四可看出，職業收入的高低與立功名有極大的關係，而職業所需之才智也與立功名或立德皆有直接的關係。以下本文將使用客觀的資料，實證分析收入、教育、及職業三者之因果關係。

表四 聲望等級評價標準之因素分析結果

評 價 標 準	因素 1 (立功名)	因素 2 (立德)
1. 該職業所需之才智	.474	.508
2. 該職業所擁有之權力	.790	.029
3. 該職業的收入	.857	.046
4. 該職業之穩定性	.731	.308
5. 該職業之昇遷機會	.785	.235
6. 該職業對社會的貢獻	.009	.822
7. 該職業可能享有之知名度	.684	.003
8. 社會的道德標準	.134	.758
固定值	3.220	1.661
解釋量 (%)	40.250	20.767

肆、客觀職業地位層級

一、資料來源

建構客觀職業地位量表至少需要下列三個變項：職業類別、教育、及收入。而且，職業類別的項目必須盡可能的詳盡。上述這些條件，只有大規模的官方調查才有達到的可能。考察目前社會科學研究

較常使用的全省性資料，以行政院主計處每年五月舉行的「台灣地區人力運用調查」最適合本研究之所需，因此本文以「民國 75 年台灣地區人力運用調查」為客觀職業地位分析的主要資料來源。該項調查一共收錄了 59,666 份個人資料，但是其中有一些資料不全以及目前不在勞動市場上沒有工作所得的人。本研究將這些不適用的樣本全部剔除後，得到 29,951 名 15 歲以上的勞動人口資料，其中有 19,699 名男性與 10,252 名女性，這就是我們的分析樣本。

二、分析結果

「人力運用調查」的職業類別只詳盡到兩位數的中分類，以本研究之分析樣本來說，一共涵蓋了 82 種不同的職業類別，範圍由專業技術人員至各類有或無技術的勞動工人。首先，讓我們先依照慣例，比較七大職業分類的社會經濟地位。本文以從業者之教育程度高低與工作所得多寡，做為測量職業地位的具體指標。除了一般統計常用的平均數外，我們也報告中位數。Duncan(1961: 120)曾經建議，以中位數來測量集中趨勢有一些優良的特性，譬如不受極端數據的影響等，因此比較適用於所得資料。

如表五所示，所有分析樣本之平均月收入為 14,117 元，中位數是 12,000 元，整個所得分配偏向於低收入者。在七個大分類的職業中，以行政及主管人員的平均所得最高，其次依序是專門性及技術性人員、買賣工作人員、監督及佐理人員、服務工作人員、勞動工人、及農林漁牧人員。這種排列順序並不因使用的指標是平均數或中位數而改變，但是由於在各類職業裡普遍皆有所得分配偏低的趨勢，因此以中位數來測量，敏感性較低。我們以下的分析重點將以平均數為主，以中位數為輔。另一方面，以教育年數來說，所有樣本之平均教育程度稍微超過九年義務教育，其中以專業性人員教育程度最高，接著依序是行政及主管人員、監督及佐理人員、買賣工作人員、勞動工人、服務工

表五 收入與教育：依職業大類分

職業大分類	樣本數	每月所得			教育年數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 專門性技術性及有關人員	2,035	20,910	19,499	12,431	13.91	14.26	2.30
2. 行政及主管人員	242	34,687	29,964	18,292	12.72	13.19	3.30
3. 監督及佐理人員	4,532	16,669	15,000	8,865	12.26	12.36	2.61
4. 買賣工作人員	3,562	17,236	17,236	10,854	9.36	9.52	3.77
5. 服務工作人員	2,555	13,393	12,000	8,089	8.11	8.09	3.56
6. 農林漁牧狩獵人員	3,769	9,143	8,000	6,538	5.73	5.94	3.04
7. 勞動工人	13,256	12,541	12,000	5,976	8.24	8.43	3.09
總計	29,951	14,117	12,000	8,877	9.08	9.03	3.83

作人員、及農林漁牧人員。很明顯的，各職業在教育與收入的等級分配上略有出入，只有農林漁牧人員無論就教育或以收入而論，他們都是社會地位最低的一個階層。

接著，讓我們來檢視 82 個中分類職業的地位等級。表六按照平均所得多寡，將這些職業由高至低排列。由表中可看出台灣薪資最高的職業是航空或船舶人員，月收入 44,953 元，薪資最低的職業是幫傭人員，月收入 8,299 元，兩者差距為 5.4 倍。若比較薪資最高的前五分之一職業與最低的後五分之一職業的平均收入的話，則差距約為 3 倍。根據朱雲鵬 (1988) 的報告，民國 75 年時，台灣最富五分之一家庭的所得是最貧五分之一家庭的 4.6 倍。兩相比較，工作薪資不等的現象並不如家庭所得分配不均來的強烈。不過，由於大多數職業的平均收入皆高於中位數，顯示出各職業內部之分配並非是常態，普遍有偏左峯的現象，其變異情形值得探究。以標準差的絕對值來看

表六 職業地位等級：依月收入排列

職業類別	月收入		
	平均數	標準差	中位數
1. 航空器及船舶監管人員	44,953	23,991	40,250
2. 醫師及有關工作人員	39,376	26,482	30,069
3. 會計師	36,667	20,817	30,000
4. 理化科學家及理化科學技術人員	35,500	15,604	35,000
5. 公民營企業主管人員	34,752	18,479	29,964
6. 民意代表及政府主管人員	34,103	16,847	28,916
7. 國際貿易、批發及零售業經理	30,267	13,756	29,804
8. 餐旅業經理	28,124	17,015	20,417
9. 建築師及其他工程師	27,727	10,705	25,019
10. 企業業務監督人員	25,872	11,298	24,980
11. 經濟學家	25,000	0	25,000
12. 法律工作人員	23,224	13,259	20,000
13. 社會學家及有關科學家等專門性技術人員	23,159	13,575	18,000
14. 生物科學家及有關技術員	22,933	12,990	18,100
15. 售貨稽察及採購人員	22,066	10,257	20,026
16. 運輸通訊監督人員	21,030	5,891	20,012
17. 生產監督及領班	20,805	9,045	19,986
18. 統計學家、數學家、系統分析師及有關佐理人員	20,768	7,142	18,125
19. 農場場主	20,000	11,402	20,000
20. 批發及零售業自營業主	19,798	12,309	18,000
21. 農場經理及管理員	19,708	11,967	19,000
22. 教師	19,499	6,608	19,999
23. 作家、新聞記者及有關工作人員	18,820	7,874	18,050
24. 郵政佐理人員	18,588	4,189	18,006
25. 作曲家及表演人員	18,485	8,869	18,067
26. 測量師及其他技術員	17,886	6,302	17,970
27. 餐旅、洗濯及理髮業自營業主	17,867	12,230	15,000
28. 運輸工具操作工	17,496	5,585	17,000
29. 家事及有關服務監督人員	17,467	7,663	15,000
30. 專技銷售、巡迴推銷員、及銷售代理人員	17,422	7,048	16,000
31. 政府行政監督及佐理人員	17,418	4,948	17,000

(續表六)

職業類別	月收入		
	平均數	標準差	中位數
32.原動力廠及有關設備操作工	16,876	4,394	16,933
33.書畫家、金石家、雕塑家、攝影家、商業美術設計人員及有關人員	16,843	8,534	15,000
34.公共安全工作人員	16,293	4,716	16,503
35.電信工作人員	16,153	5,984	15,975
36.運搬機械、土木營建機械操作工及貨物搬運工	16,009	5,006	15,092
37.礦工、採石工、鑽井工及有關工人	15,834	5,393	16,850
38.經紀人、拍賣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15,747	9,959	14,350
39.菸葉調製工及菸製品製造工	15,375	4,644	15,000
40.醫護工作人員	15,176	10,396	13,997
41.事務機器及電子處理資料系統操作員	14,971	4,852	14,967
42.金屬製造工	14,749	4,812	14,999
43.砌磚工、營建木工及其他營建工作者	14,679	4,210	15,000
44.倉庫及物料管理員等之佐理人員	14,211	5,852	13,006
45.機器裝配工及精密儀器製造工	14,070	5,078	13,996
46.管鉗工、焊工、板金工、及金屬建材架構工	13,992	5,014	14,008
47.油漆工	13,920	4,579	3,538
48.化學製造工及有關工作者	13,828	5,288	3,990
49.漁業工作者	13,687	6,959	2,620
50.印刷及有關工作者	13,604	5,953	2,019
51.食品及飲料製造工	13,364	8,091	1,991
52.鍛工、工具製造工、工具機操作工	13,267	5,426	2,001
53.售貨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13,243	6,590	2,000
54.加油站服務員，舊貨收購人及典當業從業人員	13,201	7,317	2,250
55.隨車工作人員	13,167	4,520	1,975
56.廚師、餐飲服務及有關工作者	12,952	7,263	1,420
57.簿記員、出納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12,330	5,309	0,011
58.珠寶及貴金屬製作工	12,234	5,552	2,125
59.嚮導、殮葬人員及其他未分類之工作人員	12,196	6,601	0,530
60.石工	12,050	5,067	0,050
61.玻工、陶瓷工及有關工作者	11,825	4,021	1,959
62.韌革工及生皮調製工	11,717	2,344	1,848

(續表六)

職業類別	月收入		
	平均數	標準差	中位數
63.林業工作者	11,666	5,024	1,972
64.木材製造工及造紙工	11,453	4,195	0,973
65.理髮、美容、染髮及有關工作者	11,448	4,880	0,004
66.體育家、運動員及有關人員	11,333	2,342	8,000
67.速記員、打字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11,306	4,712	0,032
68.家具及有關木製品製作工	11,059	5,078	0,027
69.電機、電子裝配工、及有關工作者	10,931	5,324	9,004
70.紙製品及紙板製品製造工	10,488	4,487	9,990
71.製鞋工及皮革製品製造工	10,269	4,301	9,043
72.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工	10,260	4,165	9,000
73.洗濯及熨燙工	10,006	3,912	9,925
74.建築物看管、清掃及有關工作者	9,946	3,770	9,990
75.紡織、針織、漂染、及有關工作者	9,869	3,900	9,500
76.成衣、縫紉、裝飾品製造及有關工作者	9,717	4,591	9,000
77.宗教工作人員	9,291	5,637	6,114
78.學徒及其他體力工人	9,291	4,275	8,602
79.樂器製造工、調音工及非金屬礦製造工	9,261	4,973	8,210
80.廣播及音響設備操作工及電影放映工	8,900	3,879	8,000
81.農耕及畜牧工作者	8,448	6,165	7,500
82.傭工及其他家事服務工作者	8,299	3,830	7,175

的話，醫師收入高低不等的現象最為明顯。若就標準差與平均數的相對值來判斷的話，則除了醫生外，運動員、農耕者，醫護工作人員、餐旅業自營業主與經理、經紀人，批發零售業主、宗教工作人員，及食品飲食工等職業，收入不均的現象亦相當顯著。

表七 職業地位等級：依教育年數排列

職業類別	教育年數		
	平均數	標準差	中位數
1. 理化科學家及理化科學技術人員	15.67	0.82	15.80
2. 醫師及有關工作人員	15.20	1.50	15.63
3. 建築師及其他工程師	15.13	1.35	15.45
4. 統計學家、數學家、系統分析師及有關佐理人員	15.10	1.35	15.45
5. 經濟學家	15.00	1.41	15.00
6. 教師	14.52	1.60	14.66
7. 社會學家及有關科學家等專門性技術人員	14.46	2.27	15.38
8. 民意代表及政府主管人員	14.33	2.87	15.29
9. 生物科學家及有關技術員	14.33	1.72	14.60
10. 會計師	14.00	2.00	14.00
11. 作家、新聞記者及有關工作人員	13.98	2.15	14.40
12. 測量師及其他技術員	13.65	1.64	13.68
13. 事務機器及電子處理資料系統操作員	13.45	1.80	13.52
14. 法律工作人員	13.32	2.42	12.84
15. 政府行政監督及佐理人員	13.21	2.51	13.27
16. 航空器及船舶監管人員	13.11	2.90	13.88
17. 醫護工作人員	12.97	1.88	13.13
18. 售貨稽察及採購人員	12.79	2.75	12.88
19. 體育家、運動員及有關人員	12.67	1.16	12.50
20. 國際貿易、批發及零售業經理	12.60	3.31	12.85
21. 專技銷售、巡迴推銷員、及銷售代理人員	12.59	2.40	12.81
22. 公民營企業主管人員	12.54	3.30	12.88
23. 簿記員、出納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12.47	1.77	12.32
24. 速記員、打字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12.32	2.32	12.30
25. 倉庫及物料管理員等之佐理人員	12.30	0.07	12.39
26. 餐旅業經理	12.24	3.43	12.40
27. 電信工作人員	12.22	2.35	12.19
28. 書畫家、金石家、雕塑家、攝影家、商業美術設計人員及有關人員	11.84	2.87	12.31
29. 農場經理及管理員	11.83	3.71	13.00
30. 菸業調製工及菸製品製造工	11.75	5.06	10.50
31. 企業業務監督人員	11.63	3.38	12.14

(續表七)

職業類別	教育年數		
	平均數	標準差	中位數
32.郵政佐理人員	11.63	2.93	11.98
33.公共安全工作人員	11.42	2.91	12.00
34.家事及有關服務監督人員	11.25	3.36	12.00
35.運輸通訊監督人員	11.19	3.01	11.77
36.經紀人、拍賣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11.02	3.22	11.71
37.原動力廠及有關設備操作工	10.94	2.73	11.78
38.隨車工作人員	10.73	2.13	11.17
39.作曲家及表演人員	10.00	4.10	11.17
40.電機、電子裝配工、及有關工作者	9.61	3.00	9.81
41.生產監督及領班	9.49	3.32	9.47
42.機器裝配工及精密儀器製造工	9.47	2.94	9.49
43.化學製造工及有關工作者	9.36	3.58	9.73
44.售貨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9.22	3.56	9.49
45.農場場主	9.00	4.07	7.00
46.嚮導、殮葬人員及其他未分之工	8.88	3.47	9.14
47.宗教工作人員	8.79	5.01	8.60
48.石工	8.75	2.86	8.86
49.印刷及有關工作者	8.72	2.54	8.69
50.鍛工、工具製造工、工具機操作工	8.62	2.77	8.75
51.珠寶及貴金屬製作工	8.57	2.08	8.58
52.理髮、美容、染髮及有關工作者	8.51	2.26	8.71
53.運輸工具操作工	8.43	2.83	8.40
54.批發及零售業自營業主	8.30	3.61	8.17
55.管鉗工、焊工、板金工、及金屬建	8.25	2.62	8.26
56.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工	8.20	2.95	8.56
57.紡織、針織、漂染、及有關工作者	8.16	3.06	8.49
58.加油站服務員，舊貨收購人及典當	8.10	4.07	7.00
59.油漆工	7.92	2.58	7.82
60.製鞋工及皮革製品製造工	7.91	2.74	8.31
61.成衣、縫紉、裝飾品製造及有關工	7.91	2.63	8.14
62.玻工、陶瓷工及有關工作者	7.87	3.33	8.07
63.廣播及音響設備操作工及電影放映	7.80	1.64	8.00
64.金屬製造工	7.79	3.06	8.05
65.樂器製造工、調音工及非金屬礦物	7.78	3.35	8.06

(續表七)

職業類別	教育年數		
	平均數	標準差	中位數
66.運搬機械、土木營建機械操作工及貨物搬運工	7.74	2.79	7.16
67.廚師、餐飲服務及有關工作者	7.66	3.23	6.88
68.學徒及其他體力工人	7.61	3.14	8.14
69.紙製品及紙板製品製造工	7.51	3.28	6.80
70.傭工及其他家事服務工作者	7.48	3.80	6.63
71.洗濯及熨燙工	7.46	3.01	7.39
72.食品及飲料製造工	7.13	3.58	6.72
73.砌磚工、營建木工及其他營建工作	6.98	2.67	6.53
74.餐旅、洗濯及理髮業自營業主	6.93	3.16	6.41
75.家具及有關木製品製作工	6.93	2.97	6.54
76.木材製造工及造紙工	6.53	3.20	6.30
77.漁業工作者	6.52	2.72	6.22
78.建築物看管、清掃及有關工作者	6.38	3.55	6.16
79.林業工作者	6.12	3.32	6.00
80.韌革工及生皮調製工	5.84	3.67	6.43
81.農耕及畜牧工作者	5.60	3.03	5.90
82.礦工、採石工、鑽井工及有關工人	5.47	2.99	5.86

最後，讓我們來看看各種職業之教育程度等級。由表七可知，平均教育水準最高的職業是理化科學家與技術人員，其次是醫師、建築師、統計學家、數學家、經濟學家等專業人員。教育水準最低的職業是勞動工人以及農林漁牧業從事者。另外，菸業工人、宗教工作人員、作曲及表演人員、以及加油站服務員與典當業從事者，這些是教育程度最參差不齊的幾種職業。由表中亦可看出，收入排行最高的航空及船舶人員，其教育程度的等級只佔第 16 位。由此可見，教育與收入的關係並非完全對等，以 Spearman 的等級相關來計算，係數約為 0.71，兩個量表之間的確有地位不一致的現象。下節我們將同時考慮收入與教育對職業聲望的影響，並建構職業之社經地位量表。

伍、主客觀職業階層結構之關聯：社經量表之建構

本節將綜合上兩節之分析結果，實証探討大學生對各項職業之主觀聲望評價與該職業的從事者實際工作所得以及教育水準之間的關係。由於本研究主客觀兩種量表之建構，係取自不同的資料來源，因此職業的分類方式不盡相同。兩相對照之下，可以找出 51 種同時有主觀聲望分數以及客觀社會經濟層級的職業。我們將這些職業的主客觀資料合併成新的電腦檔，並使用迴歸分析，驗証工作所得與教育需求對聲望評價的解釋能力。必須再次提醒的是，本文的分析單位是職業類別，並非是個人資料。我們試驗了多種迴歸方程式的設定以及變項的測量，包括平均數與中位數的選擇，以及仿效 Duncan (1961) 或 Featherman and Stevens (1982) 的方式，以某一特定水平做為標準，求得各種百分比分配再進行分析的做法。比較各種不同的處理方法對台灣實証資料的適用性後，我們認為以平均數為指標來處理各職業的集體性特徵最為簡單，而且也可以解釋最多的變異量，因此本節將只報告這一部份的分析結果。

分析結果顯示，職業聲望與教育程度之相關程度 ($r = .80$) 大於聲望與工作所得之相關 ($r = .68$)，以及教育與收入之關係 ($r = .64$)。另外，迴歸分析結果得到下列方程式：

$$\begin{aligned} \text{主觀聲望評價} = & 20.57 + 2.62 * (\text{職業之平均教育年數}) \\ & + .418 * (\text{職業之平均月收入，以仟元計}) \end{aligned}$$

在此迴歸方程式裡，教育的標準化係數 (.619) 大於收入 (.289)，由此可見雖然兩者均達統計上的顯著性，但是在預測職業聲望評價方面，各職業從事者之教育水準比工作所得更具影響力。這有可能是因為收入的測量較困難，如前節所述，各種職業普遍有所得分配偏低的現象，測量誤差較大之故。Jencks, Perman, and Rainwater (1988) 最近的美國研究指出，工作所得、工作對教育的需求以及其他 12 種工

表八 職業之社經地位量表

職業類別	聲望分數
1. 醫師及有關工作人員	76.864
2. 理化科學家及理化科學技術人員	76.476
3. 航空器及船舶監管人員	73.718
4. 會計師	72.587
5. 民意代表及政府主管人員	72.380
6. 建築師及其他工程師	71.812
7. 經濟學家	70.331
8. 統計學家、數學家、系統分析師及有關佐理人員	68.824
9. 社會學家及有關科學家等專門性技術人員	68.146
10. 公民營企業主管人員	67.960
11. 生物科學家及有關技術員	67.711
12. 教師	66.774
13. 國際貿易、批發及零售業經理	66.242
14. 法律工作人員	65.185
15. 作家、新聞記者及有關工作人員	65.074
16. 餐旅業經理	64.403
17. 測量師及其他技術員	63.819
18. 售貨稽察及採購人員	63.312
19. 政府行政監督及佐理人員	62.470
20. 事務機器及電子處理資料系統操作員	62.076
21. 企業業務監督人員	61.863
22. 醫護工作人員	60.904
23. 專技銷售、巡迴推銷員、及銷售代理人	60.847
24. 農場經理及管理員	59.810
25. 電信工作人員	59.347
26. 郵政佐理人員	58.818
27. 倉庫及物料管理員等之佐理人員	58.745
28. 運輸通訊監督人員	58.686
29. 畫畫家、金石家、雕塑家、攝影家、商業美術設計人員及有關人員	58.639
30. 體育家、運動員及有關人員	58.511
31. 簿記員、出納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58.404
32. 菸業調製工及菸製品製造工	57.790
33. 速記員、打字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57.583
34. 家事及有關服務監督人員	57.353

(續表八)

職業類別	聲望分數
35.公共安全工作人員	57.308
36.原動力廠及有關設備操作工	56.294
37.經紀人、拍賣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56.032
38.作曲家及表演人員	54.503
39.隨車工作人員	54.193
40.生產監督及領班	54.136
41.農場場主	52.515
42.機器裝配工及精密儀器製造工	51.268
43.化學製造工及有關工作者	50.879
44.批發及零售業自營業主	50.596
45.電機、電子裝配工、及有關工作者	50.323
46.售貨員及有關工作人員	50.267
47.運輸工具操作工	49.974
48.印刷及有關工作者	49.108
49.嚮導、殯葬人員及其他未分之工作人員	48.938
50.鍛工、工具製造工、工具機操作工	48.705
51.石工	48.537
52.珠寶及貴金屬製作工	48.142
53.管鉗工、焊工、板金工、及金屬建材架構工	48.038
54.理髮、美容、染髮及有關工作者	47.656
55.運搬機械、土木營建機械操作工及貨物搬運工	47.544
56.宗教工作人員	47.488
57.加油站服務員、舊貨收購人及典當業從業人員	47.314
58.金屬製造工	47.149
59.油漆工	47.143
60.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工	46.347
61.餐旅、洗濯及理髮業自營業主	46.198
62.玻工、陶瓷工及有關工作者	46.136
63.紡織、針織、漂染、及有關工作者	46.079
64.廚師、餐飲服務及有關工作者	46.057
65.製鞋工及皮革製品製造工	45.591
66.成衣、縫紉、裝飾品製造及有關工作者	45.360
67.砌磚工、營建木工及其他營建工作者	44.996
68.食品及飲料製造工	44.840
69.樂器製造工、調音工及非金屬礦物製造工	44.828
70.廣播及音響設備操作工及電影放映工	44.730

(續表八)

職業類別	聲望分數
71.紙製品及紙板製品製造工	44.634
72.學徒及其他體力工人	44.395
73.洗濯及熨燙工	44.301
74.傭工及其他家事服務工作者	43.640
75.漁業工作者	43.376
76.家具及有關木製品製作工	43.352
77.木材製造工及造紙工	42.468
78.礦工、採石工、鑽井工及有關工人	41.521
79.林業工作者	41.483
80.建築物看管、清掃及有關工作者	41.445
81.韌革工及生皮調製工	40.770
82.農耕及畜牧工作者	38.775

作特徵，這些因素合在一起，一共可以解釋 41 % 工作需要性主觀評價方面的變異情形。反觀本研究雖然只考慮了工作收入與教育水準，但是這兩變項合起來所能解釋的主觀聲望評價變異量高達 70 %，其解釋能力可以說是令人滿意。

最後，我們根據上述迴歸分析的結果，導出一份職業社會地位量表，如表八所示。這份量表之建構方式如下：首先將第四節所報告的 82 種職業之社會經濟地位資料，一一代入迴歸方程式裡，導出預期的聲望分數後，再按照分數的高低重新排列其順序。由表中可知，社會地位分數最高的職業是醫師，包括西醫師與中醫師，社會地位最低的職業是農林畜牧人員。由於這份社會地位量表的建構，同時融合了聲望以及教育水準與經濟報酬分配，因此和一般聲望量表相比較的話，應該更能刻劃出社會階層分化的風貌，比較適用於社會流動的研究。另外，附帶一提的是，我們也使用同樣的方法來處理職業受人尊

敬的程度，分析結果得到極其相近的答案，因此更加肯定我們預設的想法。

陸、結論

社會階層的功能論者通常假設：職業階層結構由工作對社會的貢獻與工作所應得的經濟報酬之平衡關係所決定。我們認為在現實世界裡，由於權力與其他因素的運作，職業之社會貢獻與其經濟報酬之間並非恆有平衡的關係。職業聲望是一種象徵性的權力與特權，然而一般所使用的主觀聲望評價法有其限制，無法充分測量出職業角色分化所附帶而來的不平等權力分配，只能量化社會對各種職業之需要性。毫無疑問的，職業之需要性係建立在社會經濟地位的層級結構上。基於如此的想法，本文從主觀聲望評價與客觀地位分化兩方面，分別探討台灣地區的職業階層結構，以及兩者之間的關聯，並建構各種職業層級量表。

首先，本研究以一般主觀聲望評價法來建構一份大學生心目中的職業層級結構。我們發現大學生相當尊敬學術界裡的專業人才，同時也很看重具有創造性能力的特殊人才。在大學生的想法裡，最上層的職業並不僅限於學術界，政治界與企業界的高階職業亦享有極高的聲望。另外，我們發現大學生的主觀職業聲望評量一致性相當高，很少受到性別、年級、學院別、及家庭背景等因素的影響，不過有些較特殊的職業，如情治單位調查員、軍警人員、以及家庭主婦等多項職業，比較容易引起大學生在評價上的歧見。整體而言，大學生以立功名與立德為兩個主要標準來評估各職業的聲望，在他們的心目中，職業聲望與職業受人尊敬程度同義。其次，我們以工作所得與教育程度為具體指標，量化台灣的職業地位層級。我們發現行政及主管人員平均所得最多，但是專門性及技術性人員的平均教育程度則最高。除了農林漁牧人員無論就那一個指標而定皆是社會地位最低的一個階層外，收

入與教育的等級並不完全對等。最後，我們實証分析教育、收入、及聲望三者之因果關係，並建構一份職業之社經地位量表。我們發現教育對於職業聲望的影響力比收入還來的大。考慮了教育與收入這兩個因素後，我們至少可以解釋十分之七主觀聲望評價上的變異情形。

本研究旨在探討台灣地區之職業階層結構，本文僅報告初步分析的結果。在不久的將來，我們還會更進一步繼續從事這一方面的研究。除了進行全省性的問卷訪問工作，探究一般民衆的主觀聲望評價外，我們也計劃不斷的充實各種量表上所涵蓋的職業類別與項目，最終目標是建構一份涵蓋著三位碼職業細分類的聲望量表，以便有朝一日可以有一份完整、詳細的台灣職業階層量表，滿足國內實証研究之所需，不必再借用國際標準職業聲望量表。另外，我們還認為職業結構裡性別分化的現象是相當重要的研究課題，如何在聲望層級裡反映出性別的階層化，則有待以後的努力。最後，我們必須一提的是，本研究所建構的各類職業量表，各有各的用途，在應用這類量表時，孰優孰劣的判斷需依研究目的而定。

參考資料

文崇一、張曉春

1979 「職業聲望與職業對社會的實用性」，台灣人力資源會議報告。
台北：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

朱雲鵬

1988 「1980 至 86 年台灣所得分配變動趨勢之分析」，「台灣社會現象」學術研討會。台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

何友暉、廖正宏

1969 「今日中國社會職業等級評價之研究」，國台灣大學社會學刊，15：151—156。

林清江

- 1981 「教師職業聲望與專業形象之調查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集刊**，23: 99 — 177。

許嘉猷

- 1980 **社會階層化與社會流動**。台北：三民書局。

張曉春

- 1970 「市民對職業的評價與地位的認定—以台北雙園區居民為例」，**國立台灣大學社會科學論叢**，20: 137 — 143。

蔡淑鈴、廖正宏、黃大洲

- 1986 「從社會階層化的觀點論農民階層」，**中國社會學刊**，10: 89 — 113。

劉若蘭、黃光國

- 1984 「影響職業聲望的權力因素：研究方法學上的一項探討」，**中國社會學刊**，8: 59 — 90。

瞿海源

- 1985 「台灣地區職業地位主觀測量之研究」，**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叢刊** 18: 121 — 140。

Blau, Peter, and Otis Dudley Duncan

- 1967 *The American Occupational Structure*. New York: Wiley.

Counts, George

- 1925 "The Social Status of Occupations," *The School Review*, 33: 16—27.

Davis, Kingsley and Wilbert Moore

- 1945 "Some Principles of Stratific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10: 242—249.

Duncan, Otis D.

- 1961 "A Socioeconomic Index for All Occupations," pp.109—138 in Albert J. Reiss, Jr. (ed.), *Occupations and Social Status*. New York: Free Press of Glencoe.

Durkheim, E.

- 1933 *The Division of Labor in Society*. Glencoe, Illinois: Free Press.

Featherman, David L. and Gillian Stevens

- 1982 "A Revised Socioeconomic Index of Occupational Status: Application in Analysis of Sex Differences in Attainment," pp.141—181 in Robert M. Hauser et al. (eds.), *Social Structure and Behavior*.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Geurts, P.A. Th.M.

- 1984 "Dimensions of Prestige: Aggregational Problems in the Measurement of Occupational Prestige," pp.41—54 in B.F.M. Bakker, J. Dronkers and H.B.G. Ganzeboom (eds.), *Social Stratification and Mobility in the Netherlands*. Amsterdam: SISWO.

Goldthorpe, John H. and Keith Hope

- 1972 "Occupational Grading and Occupational Prestige," pp.19—80 in Keith Hope (ed.), *The Analysis of Social Mobility: Methods and Approach*. Oxford Studies in Social Mobility Working Papers 1.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1973 "Occupational Grading and Occupational Prestige," pp.17—73 in Walter Muller and Karl Ulrich Mayer (eds.), *Social Stratification and Career Mobility*. France: Mouton.

- 1974 *The Social Grading of Occupations: A New Approach and Scal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Grichting, Wolfgang L.
- 1971 "Occupational Prestige Structure in Taiwan,"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Journal of Sociology* 7: 67—79.
- Hauser, Robert M. and David L. Featherman
- 1977 *The Process of Stratification: Trends and Analyses*.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Hope, Keith
- 1982 "A Liberal Theory of Prestig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7: 1011—1031.
- Jencks, Christopher, Lauri Perman, and Lee Rainwater
- 1988 "What is a good job? A new Measure of labormarket succes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3: 1322—1357.
- Kraus, Vered, E.O. Schild and Robert W. Hodge
- 1970 "Occupational Prestige in the Collective Conscience," *Social Forces*, 56: 900—918.
- Lenski, Gerhard E.
- 1966 *Power and Privilege*. New York: McGraw-Hill.
- Lin, Nan and Wen Xie
- 1988 "Occupational Prestige in Urban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4: 793—832.
- Marsh, Robert M.
- 1971 "The Explanations of Occupational Prestige," *Social Forces*, 50: 214—221.
- Nam, Charles B. and Mary G. Powers
- 1983 *The Socioeconomic Approach to Status Measurement*. Houston: Cap and Gown Press.
- North, C.C. and Paul K. Hatt

- 1947 "Jobs and Occupations: A Popular Evaluation," *Opinion News*, 9: 3—13.
- Parsons, Talcott
1949 "An analytical approach to the theory of social stratification." pp.166—184 in *Essays in Sociological Theory*. Glencoe, Ill: Free Press.
- 1951 *The Social System*. New York: Free Press.
- Penn, Roger
1975 "Occupational Prestige Hierarchies," *Social Forces*, 54: 352—363.
- Reiss, Albert J.
1961 *Occupations and Social Status*.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of Glencoe.
- Rossi, P.H. and Inkeles A.
1957 "Multidimensional Ratings of Occupations," *Sociometry*, 20: 234—51.
- Shils, Edward
1968 "Deference," pp.104—132 in J. A. Jackson (ed.), *Social Stratific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reiman, Donald J.
1977 *Occupational Prestige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Veblen, T.
1919 *The Theory of the Leisure Class: An Economic Study of Institutions*. New York: N.W. Huebsch.
- Warner, W. Lloyd, Marchia Meeker and Kennety Eells
1949 *Social Class in America: The Evaluation of Status*. Chicago: Science Research Associates.

A Preliminary Report on Construction of Occupational Scales: Subjective and Objective Approaches

Shu-ling Tsai, Hei-yuan Chiu

Abstract

This study explores the hierarchical occupational structure in Taiwan. From the approaches of subjective evaluation of prestige as well as objective differentiation of statuses, we deal with the occupational hierarchy in terms of the prestige accorded to each occupational status, and develop a variety of scales. Firstly, we construct a prestige scale for 154 occupational titles, based on the subjective evaluation of a sample of 1422 college students. We find high agreement among the college students regarding the relative prestige of occupations: prestige judgements are not importantly affected by sex, grade, type of enrolled college, and socioeconomic background of the raters. Secondly, we use the data collected from the "1986 Manpower Utilization Survey" to determine the ranking of status for 82 occupation categories. We consider education as the acquisition of qualifications for an occupation, and income as a consequence of pursuing an occupation. Education and income,

therefore, are used as objective indicators of socioeconomic status to array occupations hierarchically. Finally, we compare the results derived from subjective and objective approaches, and construct a scale of socioeconomic index for 51 occupations by linking prestige to the education and income of the incumbents of each occupation. The scales that we have developed in this paper may serve a number of different purposes; the choice among them in application shall be made on conceptual grounds.